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16-113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晨科技”）之全资子公司山东美晨先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高分子”或“乙方”）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和经营需要，为拓宽业务，进一步丰富和优化产业结构，与东风（十堰）正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正翔”或“标的公司”）的原有股东之一十堰泽康汽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堰泽康”或“甲方”）于2016年10月21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目前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先进高分子以自有资金619.66万元受让十堰泽康对东风正翔持有的35%的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在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手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十堰泽康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300793259206M

法人代表：张士仲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6年9月2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注册地址：十堰市工业新区捷达路8号

经营范围：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及零部件、建材、钢材、化工产品、

家用电器、普通机械产品、劳保用品、润滑油销售；金属结构件、汽车座椅加工、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上述不含危险品和国家限制经营的化学品）。

实际控制人情况：张士仲先生持有十堰泽康 50%的股权，为十堰泽康实际控制人。

二、 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东风（十堰）正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3008787890971

注册资本：1,086.5 万元

法人代表：张士仲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地址：十堰市工业新区捷达路 8 号

经营范围：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销售； 汽车零部件、橡塑制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2、原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权比例
十堰东森汽车密封件有限公司	554.115 万股	51%
十堰泽康	532.385 万股	49%

3、转让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权比例
十堰东森汽车密封件有限公司	554.115 万股	51%
十堰泽康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152.11 万股	14%
山东美晨先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380.275 万股	35%

4、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所属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5 年度	1208.75	273.72	1899.59	-19.71
2016 年 1-7 月	1543.07	1141.19	1242.19	59.32

三、股权转让的主要内容

鉴于：

1、标的公司现合法有效，持续经营。

2、现甲方愿以本协议所规定的条件将所持有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中人民币【380.275】万元出资（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86.50】万元的【35】%）所对应的股权及权益（以下称“标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上述标的股权。

据此，本协议各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标的股权（以下称“本次股权转让”）事宜，达成下列协议，以昭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股权转让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的 35% 的标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上述标的股权。

第二条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1、参照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文号大信审字【2016】第 28-00089 号），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文号（2016）第 287 号），经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619.66】万元（大写：陆佰壹拾玖万陆千陆佰元整）。

经评估，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东风（十堰）正翔橡塑制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7 月 31 日所表现的公允价值为 1,264.62 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价值增值 123.06 万元，增值率 10.78 %。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过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019.72	1,021.31	1.59	0.16
非流动资产	523.72	645.19	121.47	23.19
固定资产	521.84	643.31	121.47	2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	1.88	0.00	0.00
资产总计	1,543.44	1,666.50	123.06	7.97
流动负债	401.88	401.88	0.00	0.00
负债合计	401.88	401.88	0.00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141.56	1,264.62	123.06	10.78

2、上述转让价格是最终的，按照如下方式支付：

在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并生效后并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5】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

3、因本次股权转让而应缴纳的税负，由甲、乙双方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缴纳。

第三条相关损益的归属和优先购买权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标的股权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产生的任何损益归属标的公司，由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东依法享有。

甲方承诺该股权转让已经获得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同意认可，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优先购买权的情形。

第四条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协议，以及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项下规定的义务或违反各自所做出的声明与保证，应视为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协议的成立及生效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本协议正本【三】份（副本若干），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正本，其余交由标的公司建档备案并供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之用。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受让标的公司股权，有助于全资子公司先进高分子的汽车零部件业务

的进一步拓展,该标的公司已成为东风商用车公司、东风股份战略一体化供应商,在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方面会起到积极的作用,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2、本次股权转让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3、本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4、公司存在经营管理、营销、人才等方面的风险,标的公司存在因市场、技术、环保、财务等因素引致的风险,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的风险等,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该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可能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1日